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

2021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1年度，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10个,其中省级专项资金2个，区级项目资金2个，资金总量51565.12万元。

2021年我分局安排项目，主要涉及征地拆迁、规划编制、委托补充耕地等相关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征地和拆迁补偿费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及用途

2021年征地拆迁补偿费用于支付征地补偿款，主要用于以下地块：

2018年度实施第二十五批次建设用地4号地块（崔家屯、毛家坨），2018年度实施第十九批次1号地块（毛家坨、崔家屯），2018年度实施第十三批次4号地块（孙家庄），2014年度实施第三十九批次3号地块（毛家坨），2018年度实施第四批次1-5号地块（崔家屯、毛家坨、黄花港、高庄子），2012年度实施第五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1号地块（良种场），2012年实施第十三批次建设用地6-7号地块（姚家庄、毛家坨），2015年度实施第二十批次建设用地14号地块（姚家庄），2019年度实施第五批次建设用地1-2号地块（毛家坨、姚家庄）。

2、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2021年征地拆迁补偿费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按照管委会安排，对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进行征收，并依据标准拨付征地补偿费，保障失地农民和村集体的合法权益。

3、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依据标准及时拨付征地补偿费，保障失地农民及村集体的合法权益。根据高新区重点项目用地安排，对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与相关部门办理土地出让手续，申请并拨付征地补偿款，将土地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1. 分析评价

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绩效指标部分完成，评价等级属于优。

征地拆迁补偿费是根据高新区重点项目用地情况，对取得的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与相关村集体签订征收补偿协议，申请并拨付的征地补偿款。这涉及到我分局、村集体、财政三方关系，任何一方关系处理不当都影响征地补偿费的发放。在今后的工作中应及时沟通相关业务科室，申请资金拨付，保障征地拆迁补偿费及时发放，提高预算执行率，积极协调，按实际情况做出预算计划，保障高新区重点项目落地。

（二）自然资源管理费项目

1、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外业测量、内业检查与整理，现场勘测、定点放线，违法占地勘测，地质灾害评估，土地估价等。

2、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自然资源管理费项目的资金全部来自于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90万元，后追加预算100万元，共290万元。本年支出270.486505万元，资金基本使用完毕。

1. 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依据县区级测量标准及误差要求及国家测绘标准，2021年出让地块定点放线测绘按中标价收费，勘测违法占地、出让地块宗地图数量不少于8宗，测量数据真实准确，满足业务科室对测量成果的要求。

1. 分析评价

该项目资金执行率93.27%，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完成，评价等级属于优。

预算执行率完成较好，相关定点测绘面积及地块报告出具质量均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也存在极少数的测绘工作不及时和资金支出进度慢的情况。在今后的工作中应多督促测量单位，及时对出让地块开展完成测绘工作，以保障资金支出进度。

（三）委托补充耕地费项目

1、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本着“占多少，补多少”的原则，严格落实国家耕地“占补平衡”政策。支付委托补充耕地费，委托其他县区补充耕地，保障建设用地批次顺利报批。

2、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自于财政拨款，年初预算8000万元，后追加预算25000万元，共计33000万元。2021年度支出11976.012万元。

1. 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依据国家：耕地“占补平衡”政策及省厅要求时限及市政府用地安排，委托补充耕地标准12万元/亩，市储备库委托补充耕地标准1万元/亩。保障建设用地占补数量一致，委托其他县区补充耕地数量1298.001亩，保障建设用地批次顺利报批，工作顺利开展。

4、分析评价

委托补充耕地费执行进度36.29%，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完成，评价等级属于优。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在于部分委托补充耕地费由我分局结合其他单位支付，在今后的工作中应进一步加快预算资金支付，对确实不能支出的资金予以调减。

（四）办公用房改造费

1、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分局办公用房维修改造支出。

1. 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自于财政拨款，本年预算9.7万元，后追加预算10万元，共19.7万元。2021年度完成支付18.088943万元。

1. 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根据单位办公用房间数及平米数，结合需维修的办公用房情况，办公用房改造面积平米数大于等于90平方米；根据工程审计结果，测算改造成本及实际支付费用。

4、分析评价

办公用房改造费资金执行率91.82%，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完成，评价等级属于优。预算执行率完成较好，今后将提高工作效率，加快支出进度。

（五）不动产业务经费项目

1、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主要用于实现不动产权证书发放，宅基地数据和集体建设用地数据质检、入库，保障不动产工作顺利进行。按上级部门要求完成不动产登记工作，提高不动产登记的工作效率，最大程度地为老百姓提供便捷的服务。

2、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不动产业务经费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3万元。主要用于购买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软件系统维护，购买不动产打证机等。本年支出22.9808万元，资金部分使用完毕。

3、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依据往年工作经验及全年所需证书数量，购买不动产权证书不少于800本；按时完成不动产宅基地数据及集体建设用地数据质检、入库，数据真实准确；提高办事效率，平均排队人员数量小于5人。

4、分析评价

该项目资金部分支出，执行率69.64%，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完成，评价等级属于优。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100%，在今后做预算之前要在详细考虑，及时与业务科室结合，争取提升预算执行率。

1. 规划编制及招标代理费

1、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按市、区要求完成各项规划编制，委托机构进行招标。

2、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规划编制及招标代理费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全年预算630万元，后调减388万元，共242万元。本年支出108.79万元，资金部分使用完毕。

3、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根据实际验收使用情况，及县区级规划编制标准，规划编制验收完成率不低于90%，项目引导科学合理，道路基础设施合理规划，符合高新区管委会工作要求。

4、分析评价

该项目资金部分支出，执行率44.95%，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完成，评价等级属于优。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100%，在今后做预算之前要在详细考虑，及时与业务科室结合，争取提升预算执行率。

（七）耕地占用税项目

1、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费用用于缴纳2020-2021年度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

2、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自财政拨款，全年预算2700万元，用于支付2020-2021年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本年支出23679200.47万元，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3、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根据耕地占用税计税标准及高新区税务局缴款要求，按时按标准足额缴纳耕地占用税，完成税务局缴税要求，保证工作顺利进行。

4、分析评价

耕地占用税项目资金部分支出，预算执行率87.7%，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属于完成。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评价等级属于优。因税务部门书面告知时间较晚，导致税款缴纳较晚，今后在工作中应与相关部门提前对接，保障税款及时缴纳。

（八）卫片执法资金

1. 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年度土地卫片执法工作，对违规圈占土地及时整改，消除违法状态。

1. 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本年预算50万元，后追加预算20万元，共70万元，已完成支付39.5151万元。

1. 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按照国家、省下发的2020、2021年土地卫片图斑数进行整改，共18宗图斑，项目资金最终支付金额按照区审计局审计结果测算。

1. 分析评价

卫片执法资金执行率56.45%，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属于完成。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评价等级属于优。今后将与业务部门加强沟通，合理安排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1.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唐财资环【2021】34号
2. 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1. 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自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0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1. 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依据上级下发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面积31.45公顷，方案是否及时上报省厅审核等。

1. 分析评价

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与生态效益指标，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属于部分完成。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评价等级属于良。预算执行未达到100%，在今后做预算之前要再详细考虑项目进展情况，与业务科室结合，争取加快支出进度。

1.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唐财资环（2021）99号
2. 项目主要用途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上级下发图斑开展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

1. 项目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自于财政拨款，本年预算4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

1. 指标值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

依据上级下发16个图斑开展调查，按照上级要求开展调查工作，按合同收费。

1. 分析评价

该项目预算执行率0%，按照绩效评价标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完成。依据支付比例及评价标准，评价等级属于良，资金支付率较低，下一步将加强与业务科室结合，进一步推动项目资金拨付。

二、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评价总数10个，评价等级优的8个，评价等级良的2个，评优率80%，评良率20%,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三、绩效项目完成情况分析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1年度，评价为优的8个项目中，不动产业务经费、委托补充耕地费、规划编制及招标代理费仍有提升空间，在今后的工作中，应紧密结合业务部门，全面分析工作形势，合理安排资金，优化预算计划，必要时组织会议研讨，反复研究，精益求精，实现预算执行率的最大化；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唐财资环[2021]99号）、（唐财资环[2021]34号）项目由于项目跨度较长，资金拨付未达到验收标准，尚未形成支出，后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监控，以实现财政资金的优化使用和合理安排，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

2022年1月